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連同本文件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看法以及我們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與分析。然而，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中的預測有重大不同。可能導致未來業績與前瞻性陳述預測者有重大差別的因素包括「風險因素」所討論者。

概覽

我們是中國獨立煙氣處理綜合服務提供商的市場領導者，即並無被任何電力集團控制的私營煙氣處理綜合環保公司。我們已於煙氣處理行業取得領先市場地位，並正逐步向環保節能其他業務領域拓展。我們致力於發展成為國際一流的環境產業集團。下表載列於2016年末我們按投運累計裝機容量計的排名及市場份額。

	排名	市場份額
獨立煙氣脫硫EPC服務提供商	第一	12.2%
煙氣脫硫EPC服務提供商.....	第二	7.6%
獨立脫硫特許經營服務提供商.....	第三	10.4%
脫硝特許經營服務提供商.....	第三	6.5%
脫硫運營與維護服務提供商.....	第四	9.5%

我們於2003年開始經營煙氣處理業務，是中國煙氣處理行業的首批獨立參與者。我們的服務涵蓋煙氣處理行業的全產業鏈，從項目設計、設備採購及設施建設，到煙氣處理設施的運營與維護以及特許經營業務。此外，我們的項目地理覆蓋範圍廣泛，遍及中國近30個省、市及自治區。同時，我們正擴展海外業務，包括歐洲、南亞、拉丁美洲、非洲及東南亞業務。多年來，憑藉我們扎實的行業經驗、嚴格的質量控制、卓越的研發能力、先進的核心技術與多元化的業務模式，我們得以維持市場領先地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業務保持平穩增長。於2014年至2015年，我們的收入由人民幣1,239百萬元增至人民幣1,35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1,353百萬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收入達到人民幣798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由2014年人民幣104百萬元增至2015年人民幣13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152百萬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淨利潤達到人民幣10百萬元，或倘不包括B類股份及C類股份之公允價值變動，則為人民幣138百萬元。於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總資產達到人民幣2,639百萬元。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2015年1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22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為籌備[編纂]，我們已進行重組。有關重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

本節載列若干有關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損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描述。

影響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受並將繼續受若干因素(包括下文所討論者)的影響。

中國經濟及中國能源行業的發展

對我們經營業務所在行業的服務的需求會直接影響我們的收入及毛利。

於環保行業，對我們所提供的服務的需求因諸多因素日益增加，包括中國經濟發展、電力消費增長的變動、中國對環保的日益重視以及頒佈環保及節能相關政策。中國目前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並為經濟增長率最高的經濟體之一，推動中國對能源及電力需求的持續增加，增長率於若干情況下超過相關時期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水平。然而，中國人均電力消費量遠低於眾多發達國家，且我們相信中國對電力的需求將會繼續增加，繼而促進發電裝機容量提高。當前，中國較大比重的總裝機容量為燃煤。鑑於與使用燃煤電廠有關的環境問題，由於該等增長趨勢，加上中國政府目前積極頒佈環保有關法律，我們預期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將會繼續增加。中國政府的十三五規劃訂定中國政府將推行最嚴格的環保政策及繼續推動燃煤鍋爐的脫硫、脫硝及除塵改進，尤其在石油化工、有色金屬治煉、鋼鐵及水泥行業等。

對我們的服務的需求取決於中國能源行業及中國經濟的發展情況，該等領域的發展將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監管環境及政府支持

中國政府積極開展的監管改革及政策實施以及所提供的財務及其他政府補貼刺激對我們服務的需求。中國政府通過政策激勵及財務補助支持環保及節能業(包括我們經營所在

財務資料

的主要行業)的發電廠及若干服務的提供商。有關適用於我們的若干監管措施及獎勵的概要，請參閱「監管概要」。

政府對環保及節能行業的持續支持過往已並將持續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向該等行業的運營商提供監管及財務支持，或相關支持力度不會下降。倘中國政府減少或終止有關支持，該等行業的增長可能會受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因而可能受到影響。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經營所在的環保行業的發展高度取決於中國政府的污染防治政策。」。

業務模式發展及業務組合

我們的營運按不同業務模式分為三個主要業務分部，而各業務分部包括其他業務範疇：(i)環保設施工程業務分部主要包括脫硫環保設施工程業務、脫硝環保設施工程業務及除塵環保設施工程業務；(ii)運營與維護服務分部主要包括脫硫、脫硝及除塵運營業務及常規維護服務；及(iii)特許經營業務分部主要包括按BOT基準進行的脫硫、脫硝及除塵特許經營業務。

我們三個主要業務分部以不同方式為我們賺取收入。例如，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乃根據施工進度確認，而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收入於開展項目時確認。BOT項目的收入隨工程建設進度確認，建設完成後於項目運營過程中按我們提供服務的發電設施的發電量確認。與環保設施工程業務及運營與維護業務相比，特許經營業務需要更多資本投資，而我們需要長時間持有特許經營項下的資產，但我們則可獲取穩定收入流及現金流。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 — 業務 — 概覽」。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經營利潤率受我們的分部及業務組合變動的影響。

我們擬繼續加強我們所經營業務的領先地位，並透過多元化我們根據多種業務模式發展的項目優化我們的業務組合。我們開發及優化業務組合的能力取決於各種因素，包括我們以合理成本取得資金的能力以及高效及有效管理項目的能力。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以及經營業績會受到發展不同業務模式及業務組合的影響。

財務資料

競爭

我們經營業務所在行業的競爭情況可能影響我們的收入，繼而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面對來自國內及國際企業的競爭。我們經營所在的行業分部具有起步資本成本及技術進入壁壘較高的特徵。由於起步成本高企且須費時發展技術知識及專長，考慮到我們充足的資本資源及先進技術(其對維持我們於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領先地位至為重要)，我們相信，與新市場進入者及現有運營商相比，我們具有競爭優勢。鑑於煙氣處理業務的競爭日益加劇，我們計劃擴充業務範圍至水處理、土壤及固廢處理等綜合環保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發展戰略」。我們日後將繼續面臨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我們維持或進一步提升現有市場份額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倚賴我們保持融資能力、技術專業知識、管理及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優勢的能力，此等因素將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季節性因素

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賺取我們大部分收入及利潤。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項目遍佈中國，若干位於河北、山西、內蒙古及遼寧等北部地區的環保設施工程項目具季節性性質。整體而言，該等環保設施工程項目由於當地的寒冷天氣狀況以及中國春節假期，項目施工或會於第一季度減慢或甚至暫停。另一方面，供熱機組的施工多集中於第四季度。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應佔的部分收入會按項目的建設進度而確認。因此我們於各年度第一季度的收入通常低於我們的全年平均值，而第四季度收入則通常高於全年平均值。

稅項

我們及我們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稅項，包括所得稅及增值稅。於往績記錄期間，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乃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條例及法規釐定。然而，根據國家及地方稅收規定，若干公司、行業及地區享受若干優惠稅務待遇。例如，截至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部分附屬公司被分類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受15%的優惠稅率。我們的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因其業務屬於中國政府所定義的若干合資格環保及節能領域，故享受三年免於繳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繳稅的優惠待遇。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乃按相應期間的所得稅開支除以除稅前溢利計算)分別為20.0%、21.1%、21.2%及72.2%。於2016年5月1日，中國稅務機關將營業稅機制改為增值稅機制，並於全國範圍內實施。我們若干附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以當地政府退還增值

財務資料

稅的方式享有優惠稅待遇。概無保證我們現時所享有的優惠稅待遇將維持不變。中國稅務法規的變動以及我們所享有的優惠稅待遇將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重大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價值計量，反映就於正常業務過程所售貨物及所提供之服務應收取的扣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的金額。

銷售貨物

銷售貨物的收入於貨物已交付且所有權已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建造合約

當建造合約之產出能可靠估計，其收入及成本乃參考報告期末合約活動完成階段確認，並按迄今已落實工程產生之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釐定，惟倘此不能反映完成階段則例外。當合約工程之變動、索賠及獎勵付款於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及被視為可收回時計算在內。

倘建造合約之產出不能可靠估計，則合約收入於已產生合約成本能收回時確認。合約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倘總合約成本有可能超出總合約收入時，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支出。

倘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出進度款項，則超出部份列作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對於進度款項超出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超出部份列作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於進行有關工程前收取之款項，作為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負債項下已收墊款。就已進行工程發出賬單但客戶尚未支付之款項則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項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運維服務

來自提供運維服務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特許經營

我們於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及運營階段均會確認收入。作為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基礎設施的會計處理已對並將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資料

建設或改造特許經營項目的非現金收入根據建設進度確認，乃根據產生的建設成本及固定毛利率1%釐定。我們經參考EPC項目毛利率的過往經驗釐定該毛利率。因此，倘我們的未來服務費用根據實際提供的服務金額變動，我們則就所有特許經營項目確認無形資產或倘我們有權自客戶收取最低擔保款項，則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就建設特許經營項目確認的收益一致。請參閱「業務—業務—特許經營業務—業務模式特點及收入確認政策—收入確認政策」。於開展特許經營項目時，我們並無收取任何現金款項。

特許經營項目營運產生的收益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與運維服務的收入確認方法相符。就我們收取浮動服務費用的特許經營項目而言，相關無形資產於經營期間攤銷為成本。就我們有權收取最低保證費用的特許經營項目而言，客戶付款將按比例列入(i)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相關應收款項的還款；(ii)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相關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及(iii)確認為服務收入的餘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下文所述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及就行政用途持有的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乃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扣除剩餘價值後使用直線法確認以撤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該等資產乃於竣工後並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歸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的賬面金額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有關特許經營之無形資產

我們確認特許經營項目之無形資產以反映我們於經營特許設備及收取收入(根據所提供之服務的實際金額釐定)的權利，於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階段確認的無形資產與於建設進程

財務資料

確認的收益相符。該等無形資產根據特許經營之成本及回報的過往經驗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然後按攤銷成本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與特許經營有關的該等無形資產於相關特許經營項目運營期間使用直線法攤銷為服務成本。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具有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損益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的差額計算，並於終止確認資產期間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的所需成本。

政府補助

當我們可以合理確定我們將符合補助的相關附帶條件且將會收到政府補助時，政府補助會被確認。擬用作補償我們所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以系統基準確認為收益。用作補償我們資產成本的補助，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按資產的可使用期限在損益內確認。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釐定是否存在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的任何跡象。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我們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財務資料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而稅前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無作出調整)。

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如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則增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的賬面金額不得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本應釐定的賬面金額。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按重估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撥回視作估值升幅處理。

特許經營項目的會計處理概要

就特許經營項目而言，我們審核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合約，且一般將該等安排下的業務活動分為兩類，即(i)建設及改造；及(ii)經營。於建設或改造特許經營項目期間，我們設計相關設施、採購必要設備，以及建造及／或改造有關設施。建設或改造完成後，我們獲授權於指定特許期(通常長15至20年)內經營有關設施，並有權於特許期內收取費用，以支付投資、建設、運行及維護的成本，以及為我們提供合理回報。

董事認為，我們所有的特許經營項目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中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範疇，此乃由於我們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包含下列各項：

- 授予人控制或監管我們必須提供相關基礎設施的服務，而我們必須以授予人所規定的價格向其提供有關服務；
- 基礎設施的授予人透過所有權控制在服務特許經營協議結束時基礎設施的任何重大剩餘權益；及
- 授予人限制我們出售或質押我們於安排期間能持續使用的基礎設施的實際能力。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我們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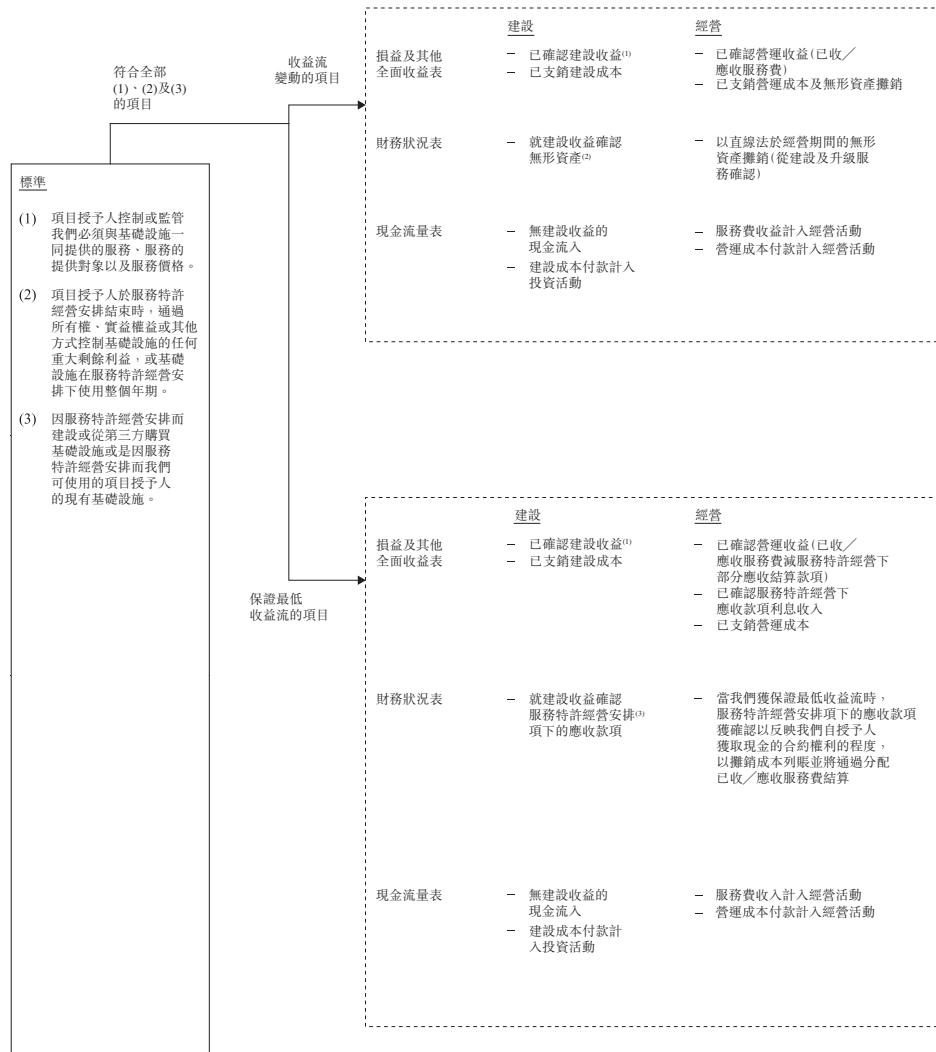
- 於建設及改造項目時按建設成本附加溢利提價的基準確認建設收入，並確認無形資產或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及

財務資料

- 於經營項目時確認經營收入，並於整個指定特許期內攤銷無形資產或確認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會計處理涉及判斷，並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呈列。此會計處理的若干主要方面概述如下。

下圖載列我們特許經營項目的會計處理概要。



附註：

- (1) 以成本加成基準連同我們經參考我們過去EPC項目毛利率的過往經驗而釐定的固定毛利率1%。
- (2) 於各個報告期末，我們檢討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相關跡象，則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算，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如有)。
- (3) 我們於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基於特許經營項目的保證最低收入的現值初始確認，並於各個報告期末進行減值跡象評估。減值在有客觀證據顯示時並因一項或多項事件在其初始確認後發生而作出。

財務資料

建設

於特許經營項目建設時，我們確認非現金建設收入，惟並未向客戶收取款項，直至項目經營開始。因此，於特許經營項目建設時建設收入確認與現金流量出現錯配。非現金建設收入款項作為資產記錄於我們的財務狀況表。

就並無保證未來付款流的特許經營項目而言，建設收入作為無形資產記錄於我們的財務狀況表中。有關無形資產指我們根據有關安排收取未來收入的權利。於項目經營時，我們收取的整筆服務費以經營收入入賬。項目經營開始後，有關無形資產於項目經營期內以直線基準攤銷。

就涉及保證未來收入流的特許經營項目而言，我們於財務狀況表視建設收入為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應收款項金額乃以我們有權收取的有關保證最低付款的現值釐定，且目前按貼現率6.37%計算，貼現率乃參考市場利率及我們面臨相關客戶的信貸風險釐定。當我們於項目經營期內收取服務費，我們按以下方式分配服務費：(i)部分用作支付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結餘，(ii)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應收款項的攤銷利息，及(iii)餘額確認為經營收入。服務特許應收款項的結餘將於特許期末悉數支付。

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收入的確認與建設項目進度一致。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收入乃按建設成本附加1%溢利提價釐定。我們參考過往EPC項目毛利率的過往經驗釐定該1%溢利提價。

我們於每個申報期末評估是否存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無形資產或應收款項或須減值的跡象。資產減值的可能跡象包括項目設施的實體損毀及市場環境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其他客觀減值證據包括(a)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b)違反合約(例如未能或拖欠付款)；或(c)對手方將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評估時，則我們進行減值測試。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跡象顯示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的任何無形資產或應收款項出現減值。

為釐定無形資產的公允值，我們自無形資產估計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並對未來稅項、通脹、服務費增長率、未來服務需求及貼現率作出若干假設。為進行無形資產減值測試，我們透過變更對未來發電時數及貼現率作出的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相關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將產生的估計未

財務資料

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有關項目的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折現至現值。當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大於其可收回金額，有關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並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我們變現未來現金流量的能力(經減值測試所評估)受經濟狀況變動及我們的經營表現變動等因素影響。由於我們定期重新評估假設(包括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我們估計及假設的變動或使我們未來錄得重大減值開支。

經營

經營特許經營項目的所得收益在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與我們運營與維護服務的收益確認方法一致。就我們收取變動服務費的特許經營項目(例如根據實際產生電力計算)，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相關無形資產在經營期內平均攤銷為成本。就我們有權取得保證最低服務費的特許經營項目，來自客戶的付款按比例分為(i)償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相關應收款項；(ii)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相關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及(iii)餘下獲確認為服務收入。所產生的建設成本於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階段內在銷售及服務成本內確認。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無形資產在項目整個經營(包括試營運)期進行平均攤銷。我們在各報告期末檢討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無形資產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

於經營特許經營項目時，我們收取來自項目的服務費。所收取的服務費及經營成本付款被視為經營特許經營項目期間現金流量表內的經營活動的現金流。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以下討論說明影響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的主要趨勢。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收入.....	1,239	100.0	1,351	100.0	1,353	100.0	914	100.0	798	10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39)	83.9	(1,105)	81.8	(1,099)	81.2	(733)	80.2	(581)	72.8
毛利.....	200	16.1	246	18.2	254	18.8	181	19.8	217	27.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損失.....	(6)	0.5	(5)	0.4	28	2.0	3	0.3	8	1.0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0.6	(11)	0.8	(16)	1.2	(9)	1.0	(12)	1.5
行政開支.....	(58)	4.7	(63)	4.7	(72)	5.3	(50)	5.5	(59)	7.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1	0.9	16	1.2	15	1.1	8	0.9	25	3.1
財務費用.....	(9)	0.7	(8)	0.6	(7)	0.5	(4)	0.4	(5)	0.6
可轉換普通股之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	(128)	16.0
上市開支.....	—	—	—	—	(9)	0.7	(3)	0.3	(10)	1.3
除稅前溢利.....	130	10.5	175	12.9	193	14.2	126	13.8	36	4.5
所得稅開支.....	(26)	2.1	(37)	2.7	(41)	3.0	(34)	3.7	(26)	3.2
年內／期內溢利.....	104	8.4	138	10.2	152	11.2	92	10.1	10	1.3
以下應佔年內／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04		137		152		92		10	
非控股權益.....	—		1		—		—		—	
年內／期內溢利.....	104		138		152		92		1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	104		138		152		92		138	
(未經審核) ⁽¹⁾										

附註：

- (1) 指年內／期內溢利(不包括加回可轉換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經調整純利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計量。使用年內／期內經調整溢利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且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代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過往財務資料附註30「可轉換普通股」。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之其他財務資料及經營數據。

	於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9月30日 或截至該日 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資產負債比率 ⁽¹⁾	13.0%	8.1%	33.7%	8.3%	
流動比率(倍) ⁽²⁾	1.7	1.6	1.3	1.3	
毛利率 ⁽³⁾	16.1%	18.2%	18.8%	27.2%	
純利率 ⁽⁴⁾	8.4%	10.2%	11.2%	1.3%	

附註：

- (1)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佔總權益的百分比釐定。
- (2) 我們的流動比率乃按我們的流動資產除以我們的流動負債釐定。
- (3) 我們的毛利率乃根據我們的毛利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計算。
- (4) 我們的純利率乃根據我們的除稅後純利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計算。

收入

我們主要從三個經營分部賺取收入：(i)環保設施工程業務；(ii)運營與維護業務；及(iii)特許經營業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環保設施工程	781	63.0	816	60.4	764	56.5	472	51.7	261	32.7
運營與維護.....	256	20.7	250	18.5	221	16.3	162	17.7	295	37.0
特許經營										
建造.....	—	—	80	5.9	118	8.8	107	11.7	51	6.4
運營.....	172	13.9	169	12.5	198	14.6	131	14.3	170	21.3
小計.....	172	13.9	249	18.4	316	23.4	238	26.0	221	27.7
其他.....	30	2.4	36	2.7	52	3.8	42	4.6	21	2.6
收入總額.....	1,239	100.0	1,351	100.0	1,353	100.0	914	100.0	798	100.0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

客戶行業	地理區域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環保設施工程 ... 電力相關行業	中國東部 ⁽¹⁾	127	127	129	26
	中國中部 ⁽²⁾	278	160	141	73
	中國西部 ⁽³⁾	111	144	221	45
	海外	23	166	16	5
其他行業	中國東部 ⁽¹⁾	227	213	257	111
	中國中部 ⁽²⁾	—	6	—	—
	中國西部 ⁽³⁾	15	—	—	1
小計		781	816	764	261
運營與維護..... 電力相關行業	中國東部 ⁽¹⁾	25	24	17	151
	中國中部 ⁽²⁾	113	110	101	56
	中國西部 ⁽³⁾	86	95	103	87
	海外	—	—	—	1
其他行業	中國西部 ⁽³⁾	32	21	—	—
小計		256	250	221	295
特許經營..... 電力相關行業	中國中部 ⁽²⁾	172	249	316	221
其他..... 電力相關行業	中國東部 ⁽¹⁾	9	3	3	7
	中國中部 ⁽²⁾	5	16	3	7
	其他行業	—	1	—	—
其他..... 電力相關行業	中國東部 ⁽¹⁾	—	1	—	—
	中國中部 ⁽²⁾	10	9	12	7
	中國西部 ⁽³⁾	6	7	34	—
小計		30	36	52	21
總計		1,239	1,351	1,353	798

附註：

- (1) 中國東部包括北京市、福建省、廣東省、海南省、河北省、江蘇省、遼寧省、山東省、上海市、天津市及浙江省。
- (2) 中國中部包括安徽省、黑龍江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江西省、吉林省及山西省。
- (3) 中國西部包括重慶市、甘肅省、廣西省、貴州省、內蒙古、寧夏、青海省、陝西省、新疆及雲南省。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類型及項目階段劃分的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明細。

	截至 9月30日止 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脫硫				
建造	—	79	35	37
經營	111	109	99	95
小計	111	188	134	132
脫硝				
建造	—	1	8	1
經營	61	60	56	38
小計	61	61	64	39
環保島				
建造	—	—	75	13
經營	—	—	43	37
小計	—	—	118	50
總計	172	249	316	221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14百萬元減少12.7%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98百萬元，主要由於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減少，而該減少部分被運營與維護業務收入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72百萬元減少44.7%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承接的「超低排放」改造項目的合約價值相對較小，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現有EPC項目的數目較2016年同期減少。

我們的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加82.1%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95百萬元，主要由於2017年有新的大型發電設施運維項目。

我們的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38百萬元減少7.1%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由於建造BOT項目所得收入減少，部分被經營BOT項目所得收入增加所抵銷。建造BOT項目所得收入減少主要由於BOT項目的建造已經於2016年完成。經營BOT項目所得收入增加主要由於(i)於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財務資料

後就若干項目營運收取的服務收入增加；及(ii)發電時數因對電力的需求增加而增加及若干BOT項目於「超低排放」改造完成後恢復營運。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於2015年及2016年，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351百萬元及人民幣1,353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主要由於我們對業務模式實施戰略轉型，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增加，但部分被運營與維護業務及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減少所抵銷。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816百萬元略微減少6.4%至2016年的人民幣764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15年若干大型項目完成大部分施工，及我們承接的「超低排放」改造項目合約價值相對較小。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250百萬元減少11.6%至2016年的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由於兩個運維項目於合約屆滿後因客戶決定不再外包設施的運營與維護而不再續約。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249百萬元增加26.9%至2016年的人民幣316百萬元，主要由於BOT項目的建造和運營收益均有所增加。建造收益隨新BOT項目的施工進度而增加，反映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整體增長。經營BOT項目所得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若干新項目於建造及改造完成後開始投運。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1,239百萬元增加9.0%至2015年的人民幣1,351百萬元，主要由於特許經營業務收入增加。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781百萬元增加4.5%至2015年的人民幣81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5年確認於2014年底開工的若干大型項目的收入。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收入於2014年及2015年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256百萬元及人民幣250百萬元。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172百萬元增加44.8%至2015年的人民幣24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新建BOT項目的施工進度確認的收入，反映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整體增長。

財務資料

銷售及服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人民幣 百萬元	%
環保設施工程	736	70.8	765	69.3	649	59.1	396	54.0	237	40.8
運營與維護.....	187	18.0	157	14.2	170	15.5	115	15.7	192	33.0
特許經營										
建造.....	—	—	80	7.2	117	10.6	106	14.4	51	8.7
經營.....	96	9.3	86	7.8	121	11.0	84	11.5	91	15.7
小計.....	96	9.3	166	15.0	238	21.6	190	25.9	142	24.4
其他.....	20	1.9	17	1.5	42	3.8	32	4.4	10	1.8
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	1,039	100.0	1,105	100.0	1,099	100.0	733	100.0	581	100.0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採購成本	433		492		313		192	51
建造及安裝成本	195		256		330		259	153
原材料成本.....	193		162		207		140	225
項目管理成本	81		62		85		35	30
員工成本.....	51		68		83		56	65
攤銷及折舊.....	28		29		33		24	25
維修及維護成本	30		12		17		8	15
設計成本.....	21		17		20		14	10
其他.....	7		7		11		5	7
總計	1,039		1,105		1,099		733	581

財務資料

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設備採購成本及建築安裝成本。下表載列按環保設施工程業務成本性質劃分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採購成本	420	480	301	180	51
建造及安裝成本	192	176	212	139	102
原材料成本	43	29	45	25	36
項目管理成本	56	52	48	25	20
員工成本	6	13	25	14	18
設計成本	19	15	18	13	10
總計	736	765	649	396	237

我們的運維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維修及維護成本。下表載列運營與維護業務按成本性質劃分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成本	94	84	96	66	125
員工成本	39	49	47	35	41
維修及維護成本	25	8	11	5	13
項目管理成本	22	9	8	4	6
其他	7	7	8	5	7
總計	187	157	170	115	192

我們的特許經營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建造成本及攤銷及折舊。下表載列特許經營業務按成本性質劃分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成本	56	47	65	47	57
建造成本	—	79	118	106	51
攤銷及折舊	28	29	33	24	25
員工成本	6	6	10	7	6
維修及維護成本	4	4	6	3	2
項目管理成本	2	1	3	3	1
其他	—	—	3	—	—
總計	96	166	238	190	142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33百萬元減少20.7%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81百萬元，主要由於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部分被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成本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96百萬元減少40.2%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3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承接的「超低排放」改造項目合約價值相對較小，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現有EPC項目的數目較2016年同期減少。

我們的運營與維護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加67.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2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17年開始新的大型發電設施運維項目導致原材料成本及員工成本增加。

我們的特許經營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0百萬元減少25.3%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42百萬元，主要由於BOT項目的建造成本因BOT項目的建造於2016年完成而減少，部分被BOT項目的經營成本因原材料成本上升而增加所抵銷，而該增幅與發電時數增加一致。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於2015年及2016年，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保持穩定，為人民幣1,105百萬元及人民幣1,099百萬元，主要由於環保設施工程項目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被特許經營業務及運營與維護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所抵銷。於2015年及2016年，銷售及服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保持穩定，分別為81.8%及81.2%。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項目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765百萬元減少15.2%至2016年的人民幣649百萬元，主要由於合約價值相對較小的「超低排放」改造項目佔EPC項目的比例有所增加。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8.3%至2016年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由於(i)與一名客戶的結算方式改變；及(ii)員工成本增加。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43.4%至2016年的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由於BOT項目的建造成本增加，及其次由於BOT項目的經營成本

財務資料

增加。建造成本的增加與新BOT項目及現有BOT項目改造的施工進度相符。經營成本的增加乃主要由於投運的BOT項目數目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增加。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的人民幣1,039百萬元增加6.4%至2015年的人民幣1,105百萬元，主要由於特許經營業務及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部分被運營與維護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減少所抵銷。銷售及服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83.9%減至2015年的81.8%。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的人民幣736百萬元微增3.9%至2015年的人民幣765百萬元，主要由於設備採購成本增加，大部分被建造及安裝成本以及原材料成本減少所抵銷。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的人民幣187百萬元減少16.0%至2015年的人民幣1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維修及維護成本降低，反映我們於2014年就維護若干設施產生的非經常性開支。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2014年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72.9%至2015年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由於BOT項目的建造成本增加，反映我們的特許經營業務的整體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各業務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	人民幣 百萬元	毛利率 %
環保設施工程.....	45	5.8	51	6.3	115	15.1	76	16.1	24	9.2
運營與維護.....	69	27.0	93	37.2	51	23.1	47	29.0	103	34.9
特許經營										
建造.....	—	—	—	—	1	0.8	1	0.9	—	—
經營.....	76	44.2	83	49.1	77	38.9	47	35.9	79	46.5
小計.....	76	44.2	83	33.3	78	24.7	48	20.2	79	35.7
其他.....	10	33.3	19	52.8	10	19.2	10	23.8	11	52.4
毛利總額.....	200	16.1	246	18.2	254	18.8	181	19.8	217	27.2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類型及項目階段劃分的特許經營業務的收入明細。

	截至 9月30日止 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脫硫				
經營	41	49	38	49
小計	41	49	38	49
脫硝				
經營	35	34	25	17
小計	35	34	25	17
環保島				
建造	—	—	1	—
經營	—	—	14	13
小計	—	—	15	13
總計	76	83	78	79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加19.9%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17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9.8%大幅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7.2%。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6百萬元減少68.4%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由於環保設施工程業務所得收入減少，及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毛利率下降。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6.1%下降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9.2%，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因執行合約範圍外的工程自若干客戶收取非經常性報酬，及於2016年與客戶結算後撥回了若干先前已計提撥備的成本。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7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3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9.0%上升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4.9%，主要由於新建的大型發電設施運維項目的毛利率較高。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8百萬元大幅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79百萬元，而特許經營業務的毛利率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0.2%上升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35.7%，主要由於(i)我們就於

財務資料

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後經營若干BOT項目所收取的服務收費增加；(ii)發電時數增加；(iii)毛利率較建造BOT項目所得收入為高的經營BOT項目所得收入佔特許經營業務總收入的百分比增加；及(iv)經營BOT項目的毛利率因平均成本下降而上升，與發電時數增加相符。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由於上述因素，於2015年及2016年，我們的毛利維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246百萬元及人民幣254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2015年的18.2%增至2016年的18.8%。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一倍多至2016年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及毛利率由2015年的6.3%大幅上升至2016年的15.1%，主要由於我們因執行合約範圍外的工程自若干客戶收取報酬，及於2016年與客戶結算後撥回若干先前已計提撥備的成本。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93百萬元減少45.2%至2016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毛利率由2015年的37.2%下降至2016年的23.1%，主要由於(i)若干運維合約屆滿；(ii)就若干運維項目收取的服務費降低；(iii)員工成本有所增加；及(iv)與若干客戶的結算方式改變。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毛利由2015年的人民幣83百萬元減少6.0%至2016年的人民幣78百萬元，及毛利率由2015年的33.3%下降至2016年的24.7%，主要由於經營BOT項目的毛利率下降，原因為發電時數因發電廠改造而減少，部分被一個新項目開始投運所抵銷。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由於上文所述因素，我們的毛利由2014年的人民幣200百萬元增加23.0%至2015年的人民幣246百萬元，而毛利率則由2014年的16.1%上升至2015年的18.2%。

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毛利由2014年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13.3%至2015年的人民幣51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建項目數量增加以及毛利率提升。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5.8%增至2015年的6.3%，主要是由於2015年新增的海外項目毛利率較高。

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毛利由2014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增加34.8%至2015年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由於撥回我們先前計提撥備的若干成本及就某一項目收取的服務費增加。運營與維護業務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27.0%上升至2015年的37.2%，主要反映我們加強成本控制及撥回我們先前計提撥備的若干成本。

財務資料

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毛利由2014年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9.2%至2015年的人民幣83百萬元。特許經營業務的毛利率由2014年的44.2%減少至2015年的33.3%，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BOT項目的建造所得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外匯虧損、利息收入、政府撥款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及其撥回。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	—	—	(4,107)	(19,283)	(8,759)
利息收入.....	8,404	13,627	7,543	5,438	6,746
政府補助.....	3,120	2,257	10,138	6,112	4,4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撥備)／撥回.....	(19,034)	(24,606)	10,692	5,984	2,753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撥回.....	(1,500)	(30)	133	800	(300)
存貨撥備.....	(1,961)	—	(796)	(41)	(484)
理財產品投資收入	2,331	—	—	—	—
其他 ⁽¹⁾	2,263	3,257	4,794	4,093	3,379
總計.....	(6,377)	(5,495)	28,397	3,103	7,776

附註：

(1) 主要包括租金收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及虧損。

外匯虧損指以外幣計值之存款及貸款的外匯虧損。

利息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收入。

政府補貼及補助包括我們自中國政府收取的多項獎勵。

理財產品投資收入包括我們於2014年購買的若干理財產品的收益。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百萬元增加一倍多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百萬元，主要由於外匯虧損減少，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撥回減少所抵銷。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外匯虧損人民幣1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承擔的日圓貸款的外匯虧損，作為重組的一部分，相關貸

財務資料

款用於結清博奇環保工程的銀行貸款。有關日圓兌人民幣匯率變動所影響的日圓貸款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外匯虧損人民幣9百萬元，主要由於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變動導致美元存款的外匯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撥回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百萬元減少50.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已計提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減少。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於2016年，我們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8百萬元，而2015年我們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11百萬元，而2015年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25百萬元以及已確認政府的補助增加，部分被我們於2016年產生利息收入及外匯虧損減少所抵銷。於2016年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主要是由於我們收回部分於過往期間已計提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政府補助由2015年的人民幣2百萬元大幅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10百萬元，主要由於自2015年末起我們就若干項目確認增值稅退稅。利息收入由2015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減少42.9%至2016年的人民幣8百萬元，主要由於自2015年末起銀行存款的利率下降及於2016年我們的定期存款減少。由於人民幣兌日圓的匯率變動，我們於2016年作為重組一部分承擔以支付博奇環保工程銀行借貸的日圓貸款產生外匯虧損人民幣4百萬元。有關日圓貸款之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其他虧損由2014年的人民幣6百萬元減少16.7%至2015年的人民幣5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增加以及理財產品的投資收入減少所抵銷。我們的利息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8百萬元增加75.0%至2015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利率較高的定期銀行存款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由2014年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31.6%至2015年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某一客戶資金短缺，以及部分項目與客戶存在結算分歧導致若干貿易應收款項預計無法收回。理財產品的投資收入由2014年的人民幣2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零，乃由於該等理財產品於2014年到期及我們於其到期後不再投資該等產品。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2,801	3,197	5,822	3,982	5,591
招待費.....	1,222	2,110	3,488	1,627	2,993
差旅費.....	1,276	1,938	3,252	1,908	1,876
辦公費用.....	1,434	1,562	896	555	439
運輸成本.....	213	518	564	273	308
服務開支.....	362	306	379	120	154
會議開支.....	242	986	619	213	55
廣告開支.....	380	446	282	115	79
招標開支.....	200	173	265	203	209
其他 ⁽¹⁾	136	140	292	121	683
總計	8,266	11,376	15,859	9,117	12,387

附註：

(1) 主要包括勞動保護費、租賃開支及若干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百萬元增加33.3%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由於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及招待費增加。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人員的人數及平均薪酬有所增加。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招待費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百萬元，主要原因為銷售及營銷活動增加，反映我們大力拓展業務至新行業及新地理區域。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0%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1.5%。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45.5%至2016年的人民幣16百萬元，主要由於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招待費及差旅開支增加。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由2015年的人民幣3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6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及營銷人員的數目及平均薪酬均有上升。招待費由2015年的人民幣2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3百萬元，及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差旅費由2015年的人民幣2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3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的營銷投入有所增加。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5年的0.8%增至2016年的1.2%。

財務資料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4年的人民幣8百萬元增加37.5%至2015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招待費、會議開支、差旅費及有關銷售及營銷活動的員工成本增加，反映我們於2015年加大營銷投入。於2014年及2015年，銷售及分銷成本分別佔收入0.6%及0.8%。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	22,618	26,755	27,497	17,666	20,891
租賃開支.....	8,233	8,513	9,177	6,218	6,951
專業服務費用	2,533	2,312	6,454	5,377	7,998
研發成本.....	1,824	5,465	3,927	2,759	4,656
擔保費 ⁽¹⁾	2,543	2,374	3,049	2,301	997
交通費.....	1,971	1,960	2,159	1,590	1,180
辦公費用.....	2,707	1,838	2,130	1,337	1,429
折舊.....	2,632	1,824	2,024	1,291	2,011
攤銷.....	2,037	1,863	1,880	1,414	1,200
招待費.....	1,783	1,477	2,057	900	1,984
以股份支付薪酬開支	—	—	1,454	792	2,074
其他 ⁽²⁾	9,395	8,508	10,568	7,912	7,235
總計	58,276	62,889	72,376	49,557	58,606

附註：

- (1) 指我們就擔保重組產生的日圓貸款而支付的費用。
(2) 主要包括會議費、運輸費、其他稅項開支、銀行手續費及差旅費。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18.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專業服務費用及研發成本增加。員工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行政人員的數目及平均薪酬均有所增加。專業服務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審計費用增加所致。研發開支增加主要反映研發力度加大。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14.3%至2016年的人民幣72百萬元，主要由於專業服務費用增加。專業服務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2百萬元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就重組及[編纂]接受的服務增加。行政開支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由2015年的4.7%增至2016年的5.3%。

財務資料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4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8.6%至2015年的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研發成本及員工成本增加，部分被辦公費用及折舊減少抵銷。研發成本增加主要反映我們加大研發投入。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行政及管理人員的人數及平均酬金增加。2014年及2015年，行政開支均佔我們收入的4.7%，保持穩定。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包括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百萬元增加25.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營運資金貸款於2016年底產生利息開支，而我們已於2017年3月悉數償還該利息開支。財務費用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0.4%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0.6%。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15年的人民幣8百萬元減少12.5%至2016年的人民幣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利率因基準利率下降而下降及BOT項目的項目融資貸款餘額因我們持續還款而減少。財務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5年的0.6%降至2016年的0.5%。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14年的人民幣9百萬元減少11.1%至2015年的人民幣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減少。財務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4年的0.7%降至2015年的0.6%。

可轉換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作為金融負債的B類股份及C類股份按公允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其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產生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28百萬元，原因為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公允價值有所增加。有關公允價值虧損僅因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公允價值增加而產生，並不會對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我們並無因有關公允價值虧損產生任何現金支出。

所得稅

我們的部分附屬公司被分類為「高新技術企業」，因而有權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我們的若干其他附屬公司因其業務屬於中國政府所定義的若干合資格環保及節能部門，故

財務資料

享受三年免於繳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繳稅的優惠待遇。我們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稅法按25%的所得稅率繳稅。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比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4百萬元減少23.5%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附屬公司北京聖邑已繳付於集團重組前所宣派股息的非經常性預扣稅，以及我們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自2016年底起符合資格享有的優惠稅項待遇。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7.0%增加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2.2%，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就B類股份及C類股份產生公允價值虧損，其於計算應課稅收入時不計入可扣減開支。

2016年與2015年比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5年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10.8%至2016年的人民幣4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附屬公司北京聖邑於2016年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預扣稅及須繳納所得稅的溢利有所增加所致。我們於2015年及2016年的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21.1%及21.2%。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於2016年繳付該等預扣稅所致。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2014年的人民幣26百萬元增加42.3%至2015年的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與重組有關的不可就稅務目的扣減的開支增加以及我們應納稅的稅前溢利增長所致。我們於2014年及2015年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0.0%及21.1%。

年內／期內溢利

我們的純利由2014年的人民幣104百萬元增加32.7%至2015年的人民幣13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毛利增加。我們的純利由2015年人民幣138百萬元增加10.1%至2016年人民幣152百萬元，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而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由於撥回貿易應收款項撥備。

由於我們的B類股份及C類股份產生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純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2百萬元減少89.1%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不計及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公允價值虧損，我們的純利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38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概覽

我們的現金的主要用途乃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過往，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營運提供資金。於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70百萬

財務資料

元，絕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此外，截至2018年1月31日，我們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620百萬元。

除我們將自[編纂]所得款項取得的額外資金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外，我們現時預期日後現金來源及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有關所得款項用途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我們預期不會將我們目前擁有的資金來源用於[編纂]所得款項的建議用途。

我們密切監測我們資金的回收及使用情況，以管理我們的營運資本及流動資金。我們編製年度預算及現金流量預測，以預測及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入及流出。我們尋求管理流動資產水平，以確保有足夠可用的現金流量以應付任何業務中產生的預期之外的現金需求。此外，我們擬繼續使用現有資本，並使用[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以增加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營運資金

考慮到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所得現金及可動用銀行融資)及[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並經審慎及仔細查詢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經營需求。

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載有關我們於所示期間綜合現金流量的若干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51	171	110	(13)	7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61	(35)	(318)	(157)	6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78)	(139)	28	(60)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234	(3)	(180)	(230)	13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指我們於營運中就採購設備及其他存貨、付款予提供商及分包商、支付薪金及福利等開支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以及繳稅金所使用的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為就我們所提供的環保產品及服務向客戶收取的現金。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百萬元，包括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93百萬元，部分被已付所得稅人民幣21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17年9

財務資料

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79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的負面調整人民幣86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因結算該等應付款項而減少人民幣80百萬元以及應收關連方款項因就我們所提供的運維服務應收一名關連方的款項增加而增加人民幣59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因客戶結算款項而減少人民幣93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0百萬元，包括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167百萬元及已繳付所得稅人民幣57百萬元。於2016年，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10百萬元。營運資本變動的負面調整人民幣4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因客戶結算期延長及我們於2016年末確認若干大型EPC項目的收益而增加人民幣85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因我們結算該等應付款項而減少人民幣40百萬元，及應收關連方款項因一個EPC項目根據進度付款確認收入而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部分被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隨結算進度減少人民幣58百萬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因我們的應計開支及客戶的墊款增加而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5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1百萬元，包括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212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41百萬元。於2015年，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09百萬元。營運資本變動的正面調整人民幣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78百萬元，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根據進度存款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因預付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以及施工外包的預付費用減少而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部分被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因客戶於2014年底就若干新開工項目支付預付款項而減少人民幣105百萬元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52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1百萬元，包括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272百萬元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21百萬元。於2014年，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入為人民幣173百萬元。營運資本變動的正面調整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因在建項目數目增加而增加人民幣92百萬元，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47百萬元，部分被應收客戶建造合約款項隨著在建項目建設進度增加人民幣111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包括存入及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包括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40百萬元，及於終止建議收購後，就建議收購若干環保設施退還按金人民幣136百萬元，部分被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87百萬元、主要因我們就新運維項目支付履約保證金而產生關連方墊款人民幣140百萬元及就根據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購置無形資產支付現金及資本化成本人民幣181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8百萬元，主要包括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574百萬元，就建議收購若干環保設施支付按金人民幣136百萬元(其後於建議收購終止後退還予我們)及就購買無形資產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資本化的成本所支付的現金人民幣117百萬元，部分被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91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5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包括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48百萬元以及收購無形資產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資本化的成本所支付的款項人民幣70百萬元，部分被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217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4年，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包括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197百萬元以及我們於2014年購買的可供出售投資贖回所得款項人民幣49百萬元，部分被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所用人民幣179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支付利息。融資活動所得現金包括自發行C類股份收取的現金及購買非控股權益的所得款項。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279百萬元，部分被發行C類股份所籌集現金款項人民幣28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6年，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百萬元，主要包括新銀行借款所籌集所得款項人民幣270百萬元，部分被與重組有關的視作向股東作出分派人民幣130百萬元及已付股息人民幣8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15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9百萬元，主要包括已付股息人民幣67百萬元及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45百萬元。

於2014年，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8百萬元，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104百萬元，部分被新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3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					
應收款項—即期.....	—	—	—	16	24
存貨.....	53	31	22	36	2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04	176	118	105	9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09	637	733	643	6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101	78	78	112	75
應收關連方款項.....	60	25	44	102	70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8	209	292	39	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0	527	348	470	689
流動資產總額	1,735	1,683	1,635	1,523	1,69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657	734	694	613	722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					
應計開支.....	276	171	224	432	406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7	24	16	31	28
應付所得稅.....	28	34	21	16	17
其他稅項負債.....	9	30	27	20	32
銀行借款—即期.....	45	20	296	20	100
應付關連方款項.....	16	8	—	3	6
流動負債總額	1,048	1,021	1,278	1,135	1,311
流動資產淨值	687	662	357	388	385

我們於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85百萬元，較2017年9月30日人民幣388百萬元保持穩定。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7百萬元增加8.7%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88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減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部分被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及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62百萬元減少46.1%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增加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所致，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所抵銷。

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87百萬元及人民幣662百萬元，保持穩定。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9	559	687	657
應收票據	168	144	95	32
減：呆賬撥備	(48)	(66)	(49)	(46)
	609	637	733	643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3百萬元減少12.3%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4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收票據減少，其次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應收票據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支付方式為簽署供應商的匯票。貿易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57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加大收取貿易應收款項的力度。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7百萬元增加15.1%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3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應收票據減少所抵銷。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9百萬元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於2016年末完成若干主要EPC項目及確認若干主要EPC項目的收益，以及客戶與我們結算該等應收款項所需的內部結算審批及外部審計手續相對冗長。我們的應收票據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百萬元減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百萬元，主要由於將匯票背書予供應商以進行付款。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保持穩定，分別為人民幣609百萬元及人民幣637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增加，部分被應收票據減少所抵銷。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9百萬元增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9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的整體業務增長。我們的應收票據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8百萬元減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4百萬元，主要由於將匯票背書予提供商。

我們向客戶授予平均30至90日的信貸期。我們一般考慮客戶的信譽、財務狀況及對我們的付款記錄，釐定授予相關客戶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我們往績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且絕大多數該等客戶為國有大型企業或上市公司。我們的管理層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及可回收性進行個別評估。由於信貸風險並無重大變動，且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我們相信計提的撥備就有關結餘而言屬足夠。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客戶保留作為質保金的應收保留金)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0日	244	239	315	163	
91–180日	101	111	90	61	
181–365日	26	4	80	128	
1–2年	56	31	25	69	
2–3年	10	19	—	12	
3年以上	5	7	—	—	
總計	442	411	510	433	

下表載列我們環保設施工程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客戶保留作為質保金的應收保留金)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0日	161	115	173	30	
91–180日	47	82	77	25	
181–365日	15	1	59	100	
1–2年	47	29	23	65	
2–3年	10	18	—	12	
3年以上	1	3	—	—	
總計	281	248	332	232	

下表載列我們運營與維護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客戶保留作為質保金的應收保留金)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1–90日	36	67	68	40	
91–180日	47	16	10	28	
181–365日	10	—	5	22	
1–2年	9	—	1	—	
總計	102	83	84	90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特許經營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包括客戶保留作為質保金的應收保留金)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於9月30日 2017年	
1–90日	46	42	67	93	
91–180日	7	10	2	8	
181–365日	—	1	1	6	
總計	53	53	70	107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逾期一年以上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60百萬元、人民幣89百萬元及人民幣132百萬元。此種情況於中國環保設施工程行業屬常見，原因為大客戶因其內部結算審批及外部審計程序而可能不會及時結清尚未償還的應收款項餘額。我們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有嚴格的管理制度和考核指標，管理層定期分析及監察逾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情況。於2017年首九個月逾期一年以上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有所增加，主要由於2016年完成若干大型EPC項目並確認收益。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67百萬元、人民幣226百萬元、人民幣223百萬元及人民幣210百萬元乃我們客戶保留作為質保金的應收保留金，而該等款項於一至兩年內償付。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整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以及主要業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截至 9月30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九個月 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¹⁾	180	168	185	235
環保設施工程 ⁽¹⁾	216	212	247	515
運營與維護 ⁽¹⁾	122	113	129	80
特許經營 ⁽¹⁾	113	78	71	109

附註：

(1) 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相關期間的天數除以應收款項週轉比率(以總收入除以有關期間期初及期末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餘額(對於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而言)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年末餘額(對於2014年而言)釐定)計算。我們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採用365天、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366天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採用273天進行計算。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於2015年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加大清收力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於2016年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在2016年末完成若干主要EPC項目及確認若干大型EPC項目的收益，以及客戶

財務資料

進行內部結算審批程序以與我們結算該等應收款項所需的時期相對較長。環保設施工程業務項下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業務分部的收益有所減少；及(ii)我們約於年末集中收回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大幅長於我們授予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主要由於我們所有的客戶基本上為大型國有企業或上市公司，彼等因內部結算審批程序而可能不會及時結清尚未償還餘額，以及由於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質保期通常持續一至兩年之應收保證金。截至2018年1月31日，於2017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275百萬元或42.8%已結付。

已抵押銀行存款

我們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包括為獲得銀行就我們的海外借款提供擔保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及其他短期銀行借款、信用證及融資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178百萬元、人民幣209百萬元、人民幣292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變動主要反映我們對銀行擔保需求的變動。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償還分別以美元及日圓計值的貸款並解除由已抵押銀行存款質押的相關擔保。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我們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百萬元減少11.0%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5百萬元，與環保設施工程項目施工進度相一致。

我們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4百萬元減少13.7%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百萬元，並進一步減少33.0%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百萬元，與付款節點若干項目的付款進度相符。

截至2018年1月31日，我們於2017年9月30日的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人民幣78百萬元（或74.3%）已向客戶發出發票。

財務資料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投標保證金及其他按金.....	37	36	44	40
預付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成本 ...	29	22	9	49
預付施工外包費用	23	11	10	10
預付稅項.....	6	7	11	6
遞延上市成本	—	—	3	6
其他.....	8	4	2	2
	103	80	79	113
減：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2)	(2)	(1)	(1)
	101	78	78	112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百萬元增加43.6%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2百萬元，主要由於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的預付款項增加。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的預付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新項目的採購增加而向分包商及設備提供商預付款項，該等款項由客戶於後期結清。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保持穩定，為人民幣78百萬元，主要由於項目投標保證金及其他按金、預付稅項及遞延上市成本增加，大部分被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的預付款項減少抵銷。項目投標保證金及其他按金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投標的若干主要項目所需投標保證金的金額較高所致。項目建設成本及項目設備採購的預付款項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百萬元減少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16年底完成結算過往期間項目及2016年完工的新項目。

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1百萬元減少22.8%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8百萬元，主要由於建造成本及設備購置的預付款項以及預付2014年末開始施工的若干大型項目的施工外包費用。

應收關連方款項

我們的應收關連方款項主要包括就我們提供的EPC服務及運維服務應收關連方的款項及聯營公司向我們宣派的股息。

我們的應收關連方款項的即期部分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2百萬元，主要由於就提供的運維服務應收關連方款項增加。

財務資料

我們的應收關連方款項的即期部分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百萬元增加76.0%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由於就所提供的EPC服務應收關連方款項。

我們的應收關連方款項的即期部分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百萬元減少58.3%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於2015年我們收取應收關連方款項。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應收關連方款項中分別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屬非貿易性質，其中人民幣60百萬元、零、人民幣1百萬元及零分別確認為流動資產。除我們作為履行陽西協議項下責任的履約保證支付的應收陽西電力款項人民幣140百萬元外，我們計劃於上市前結清所有2017年9月30日屬非貿易性質的應收關連方款項。

存貨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材料及備件	55	33	23	37
存貨撥備	(2)	(2)	(1)	(1)
	<u>53</u>	<u>31</u>	<u>22</u>	<u>36</u>

我們的存貨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63.6%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於2017年為新BOT項目購置設備。我們的存貨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百萬元減少29.0%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由於存貨水平下降，因為施工週期較短的「超低排放」改造項目佔EPC項目總數的百分比增加。我們的存貨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百萬元減少41.5%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加強存貨管理，導致設備、材料及備件(計提存貨撥備前)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5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百萬元所致。

截至2018年1月31日，於2017年9月30日的存貨人民幣23百萬元或63.9%已動用。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提供商及分包商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	651	678	641	567
應付票據	6	56	53	46
	657	734	694	613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4百萬元減少5.4%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4百萬元，及進一步減少11.7%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1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與供應商及分包商結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7百萬元增加11.7%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3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整體業務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 ⁽¹⁾	212	230	238
			307

附註：

(1) 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相關期間的天數除以應付款項週轉比率(以銷售成本除以有關期間期初及期末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或應付票據)計算。我們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採用365天、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366天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採用273天進行計算。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週轉天數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212天、230天及238天。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增加至307天，主要由於我們一般在年末前後結清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2018年1月1日，於2017年9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115百萬元或20.3%已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包括客戶墊款、應計開支、應計負債和應計工資及福利。

客戶墊款指客戶根據項目合約向我們墊付的款項。

應計開支主要指因提供商或分包商未完成結算手續而未支付的應計建造及設備採購費用。

財務資料

應計負債主要指預計我們於總合約成本將可能超過總合約收益時確認之虧損。有關過往錄得虧損的項目詳情及相關風險，請參閱「我們於過往錄得EPC項目虧損且可能於日後承接錄得虧損的EPC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墊款.....	171	47	69	107
應計開支.....	10	21	58	34
應計負債.....	58	53	43	33
應計工資及福利	24	23	32	22
獲得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 應付款項.....	—	—	—	218
其他.....	13	27	22	18
	<u>276</u>	<u>171</u>	<u>224</u>	<u>432</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百萬元增加近一倍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32百萬元，主要由於取得特許經營服務安排的應付款項由2016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18百萬元，反映就收購特許經營項目支付的餘下款項，而該款項已於2017年9月30日前轉交予我們。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百萬元增加31.0%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4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計開支及客戶墊款增加。應計開支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由於2016年若干EPC項目完工，我們因此計提若干分包商成本。客戶墊款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百萬元增加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開始新EPC項目後向客戶收取的墊款所致。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開支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百萬元減少38.0%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墊款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1百萬元減少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收取客戶就若干2014年底開工項目支付的預付款所致。

銀行借款

我們的流動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包括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

我們的流動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由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6百萬元大幅減少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以美元及日圓計值的貸款及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營運資金貸款。我們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由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

財務資料

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作為我們重組的一部分我們產生日圓計值的銀行借款以結算博奇環保工程的銀行借款，我們以人民幣計值的營運資金貸款及我們用於支付有關[編纂]的若干開支的以美元計值的借款。我們的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百萬元減少55.6%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的現金較為充裕。有關我們結算博奇環保工程以日圓計值的銀行借貸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重組」。

債項

借貸

於2017年12月31日(即釐定債項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27百萬元。於2018年1月31日，我們的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927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07百萬元用於銀行借款、銀行承兌匯票或保函，及人民幣620百萬元為未提取及無限制。董事確認我們將可按該等借款銀行的慣常程序動用有關銀行融資。

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借貸(均為無擔保)。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計息借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4	29	19	19	11
— 無抵押	68	58	48	48	116
減：長期借貸的即期部分	(15)	(20)	(20)	(20)	(100)
非流動借貸總額	87	67	47	47	27
短期計息借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	—	176	—	—
— 無抵押	30	—	100	—	—
長期借貸之即期部分	15	20	20	20	100
流動借貸總額	45	20	296	20	100
借貸總額	132	87	343	67	127

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銀行貸款	5.54%–6.30%	4.41%–5.88%	1.66%–4.57%	1.66%–4.57%	1.68%–4.79%

於往績記錄期間，銀行概無撤回先前授予我們的任何銀行融資，或亦未要求提前還款。鑑於我們取得新增銀行借貸的能力及穩健的信貸狀況，我們相信將不會承受有關可能撤回銀行融資、提前償還未償還貸款或就獲取銀行借貸增加已抵押存款金額的任何風險。

財務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任何貸款協議接獲提前償還本金及／或利息的任何要求。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45	20	296	20	1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0	20	20	20	15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5	47	27	27	12
五年以上.....	12	—	—	—	—
	132	87	343	67	127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13.0%、8.1%、33.7%及8.3%。

可轉換普通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有125,000,000股發行在外B類股份及194,376,362股發行在外C類股份，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21,853,600元及人民幣323,750,000元，為無抵押及無擔保。截至2017年9月30日，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54百萬元及人民幣395百萬元。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14年7月及2015年1月，我們就聯營公司漢川龍源分別於2021年7月及2022年1月到期的銀行貸款向其提供最高信貸額分別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的擔保。我們相信，相關擔保的初始公允價值對我們而言並不重大，且漢川龍源已根據計劃償還日期償還該等銀行貸款，故我們不大可能需要就該擔保支付款項。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概無任何重大未償付擔保或或然負債。

除上述披露者及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一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除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2017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按揭抵押、押記、債權證、其他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債務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承兌負債(除一般貿易票據外)或承兌票據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確認，自2017年12月31日起，我們的債務概無出現重大或大幅變動。

承擔

於下列所示日期，我們並未計提撥備的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有關承擔於相關日期均已訂約。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特許經營項下的基礎工程建設.....	43	39	38	136

財務資料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專利及商標，及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無形資產的明細。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280	324	412	424
專利及商標	5	4	3	2
軟件	1	1	1	1
總額	286	329	416	427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6百萬元增加15.0%至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6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6百萬元。我們的無形資產進一步增加至2017年9月30日的人民幣427百萬元。無形資產持續增加主要由於BOT項目數目增加導致特許經營權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無形資產的變動。

	軟件	專利及商標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1,971	6,607	304,053	312,631
添置	198	—	1,408	1,606
出售	(281)	—	—	(281)
攤銷：				
年內支出	(824)	(1,381)	(26,184)	(28,389)
出售時撤銷	160	—	—	160
於2014年12月31日	1,224	5,226	279,277	285,727
添置	238	52	70,747	71,037
出售	(211)	(300)	—	(511)
攤銷：				
年內支出	(372)	(1,400)	(26,226)	(27,998)
出售時撤銷	209	300	—	509
於2015年12月31日	1,088	3,878	323,798	328,764
添置	137	—	118,340	118,477
攤銷：				
年內支出	(376)	(1,406)	(29,856)	(31,638)
於2016年12月31日	849	2,472	412,282	415,603
添置	—	—	36,809	36,809
攤銷：				
年內支出	(250)	(877)	(24,672)	(25,799)
於2017年9月30日	599	1,595	424,419	426,613

財務資料

特許經營權

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根據特許經營安排(即特許經營權)審閱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及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則釐定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及減值虧損程度。就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無形資產而言，我們根據營運特許經營項目所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估計可收回金額。下表載列主要假設(即估計發電時數及用於釐定現值的折讓率)的變動對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影響的敏感度分析，當中的餘額代表可收回金額超出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相關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之部分。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可收回金額	餘額	可收回金額	餘額	可收回金額	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發電時數變動						
0	734	455	783	459	928	515
-5%	694	415	733	410	865	453
-10%	643	363	684	360	803	390
折讓率變動						
0	734	455	783	459	928	515
+5%	709	430	759	435	902	490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34百萬元、人民幣783百萬元、人民幣928百萬元及人民幣1,110百萬元，高於相關日期有關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就特許經營安排(即特許經營權)項下之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

我們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指我們與客戶的協議所規定的自特許經營項目收取的保證最低服務費的現值。於2017年9月30日，我們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75百萬元，反映我們的特許經營項目於2017年9月開始營運，而據此我們有權收取保證最低收入。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服務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變動。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項下的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	—
建立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後確認.....	375
於2017年9月30日.....	<u><u>375</u></u>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除文件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尚未清償的資產負債表外擔保、利率掉期交易、外幣及商品遠期合約或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我們並無進行涉及非外匯貿易合約的交易活動。於我們的業務經營過程中，我們並無與未合併實體訂立交易或以任何方式與其建立關係或與為促進資產負債表外安排或其他合約上狹義或有限目的而建立的財務伙伴關係訂立交易。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就購置固定資產和建設BOT項目而產生。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73百萬元、人民幣121百萬元及人民幣436百萬元。我們預計截至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金額將分別為人民幣475百萬元及人民幣98百萬元，將主要用於我們特許經營項目的建設以及我們的戰略併購。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資本開支的明細。

	截至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建設及收購特許經營項目.....	1	71	118	412
購置固定資產	23	2	3	24
總額.....	24	73	121	436

關連方交易

就本文件隨附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列的關聯方交易，董事已確認，該等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的管理層已落實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面臨的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我們對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償還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當前的償還能力，並考慮特定客戶的具體資料和特定客戶所從事行業的經濟環境。我們通常針對每個客戶設立清欠團隊，要求客戶根據該等客戶已訂立協議之條款清償進度款項及其他債務。我們將竭盡全力使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不遭受任何損失。視乎業務性質，我們可能會向客戶授予信貸期。一般而言，我們並無自客戶取得抵押品。

所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綜合財務狀況表各財務資產的賬面值。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撥回由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百萬元減少50.0%至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回我們先前計提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於2015年，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提撥備人民幣25百萬元，而於2016年，我們撥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收回先前計提撥備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由2014年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31.6%至2015年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某一客戶資金短缺，以及部分項目與客戶存在結算分歧導致若干應收款項預期可收回金額減少。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旨在利用各種期限的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確保可持續擁有充足且靈活的融資。因此，我們能確保我們尚未償還的借貸義務在任何年度不會承受過多的償還風險。

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687百萬元、人民幣662百萬元、人民幣357百萬元及人民幣388百萬元。就我們日後的資本承擔和其他融資需求而言，截至2018年1月31日，我們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620百萬元。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按浮動利率貸出的銀行借款及存款。按浮動利率貸出的借貸令我們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9月30日，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倘若淨浮動借款利率整體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我們的除稅後溢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視乎情況而定)約人民幣2百萬元、人民幣3百萬元、人

財務資料

民幣2百萬元及人民幣1百萬元。我們定期審閱及監督固定及浮動利率借貸組合，以控制其利率風險。然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毋須使用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我們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是來自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借款。然而，目前我們幾乎所有銷售額均為於中國境內取得並以人民幣計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的外幣銷售額款項佔收入總額比例較小。我們的銷售成本亦一般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我們所面臨的營運貨幣風險極低。

就以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及借貸、手頭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我們認為面對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我們並無對沖我們的外幣風險。

股息

我們並無預定股息政策。**[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股息。建議股息及所宣派股息的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視乎我們的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金流量、財務業績及資金要求、股東權益、稅務狀況、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視作有關的其他因素而定。任何股息分派亦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的所有股東就以股票或現金形式作出的股息及分派均享有同等權利。

由於我們為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能否從附屬公司(尤其是北京聖邑)收取足夠資金。我們幾乎所有的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成立及運營及須遵守彼等各自有關宣派及派付股息的憲章文件及中國法律及法規。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將僅會在作出下述分配後方自除稅後溢利中派付股息：

-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將相當於彼等各自溢利的10%撥歸法定公積金；及
- 將經過股東大會上彼等各自的股東批准的款項(如有)撥歸任意公積金。

當法定公積金達到並維持於彼等各自的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時，無須再提撥款項至該法定公積金。於2015年，北京聖邑向其當時唯一股東博奇環保工程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66百萬元。於2016年，北京聖邑向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95百萬元。

我們於2014年及2015年以及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未向股東宣派任何股息。於

財務資料

2016年，我們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人民幣85百萬元。於過往期間派付的股息不能作為日後派付股息的指標。我們不能保證日後宣派股息的時間、可能性、形式或規模。

上市開支

我們因上市產生的上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包銷佣金以及其他費用。假定[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的[編纂]範圍的中間價)且[編纂]未行使，我們預計將承擔的上市開支為人民幣44百萬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已經產生了人民幣19百萬元的上市開支，並已於我們的損益表扣除。2017年9月30日後預期將產生約人民幣25百萬元的上市開支，其中人民幣6百萬元預期將於我們的損益表扣除，人民幣19百萬元預期將作為權益中的扣除項。上述上市開支為最新的實際可行的預計，並且僅供參考，實際數額可能會與本預期不同。董事預期，該等開支不會對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估計

我們的董事估計，按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的基準，且如無不可預見的情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虧損如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虧損 ⁽¹⁾	不超過人民幣38百萬元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估計基本及攤薄虧損 ⁽²⁾⁽³⁾⁽⁴⁾	不超過人民幣[編纂]元

附註：

- (1) 虧損估計由董事根據我們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業績及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基於管理賬目之未經審核業績編製，並由董事全權負責。虧損估計的編製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一般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未經審核備考估計虧損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並按以下附註所載基準而編製，以說明[編纂]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17年1月1日進行。每股未經審核備考估計虧損僅供說明之用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可真實反映[編纂]後的財務業績。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估計基本虧損乃假設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680,921,994股及[編纂]已於2017年1月1日完成，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股份獎勵計劃而可能授出的任何股份或[編纂]完成後轉換B類股份及C類股份為A類股份，按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業績計算得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估計綜合虧損並無計及假設本公司已於2017年1月1日收取[編纂]所得款項而賺取的任何利息收入以及[編纂]完成後轉換可轉換普通股為A類普通股的影響。
- (4) 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未經審核備考估計攤薄虧損時，鑑於其反攤薄效應，故並無計及根據[編纂]股份獎勵計劃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或轉換B類股份及C類股份為A類股份的影響。

不計及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估計公允價值虧損，我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溢利將不少於人民幣195百萬元。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報表，為說明[編纂]的影響而編製，猶如全球發售已於2017年9月30日進行，並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於2017年9月30日應佔綜合資產淨值所編製，且已作出下述調整。

本公司 擁有人 於2017年 9月30日應佔 經審核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¹⁾	[編纂]的 估計所得款 項淨額 ⁽²⁾	本公司 擁有人 於2017年 9月30日應佔 未經審核備 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本公司擁有人 於2017年9月30日應佔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³⁾⁽⁴⁾	人民幣元	港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 股份[編纂]港元計算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數值乃根據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本公司擁有人於2017年9月30日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807百萬元計算，並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於2017年9月30日應佔無形資產約人民幣427百萬元而調整。
- (2) [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分別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低及最高值)發售[編纂]股份計算，並已扣除估計包銷費用以及其他我們已產生及應付的相關上市開支(已被計入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綜合損益表的上市費用除外)，且並無計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或根據[編纂]股份獎勵計劃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估計所得款項的港元淨額以人民幣0.81094元兌換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但並不表示任何港元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上文附註(2)所述調整後，按[編纂]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預計已發行的股份數)計算，且並無計及任何[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根據[編纂]股份獎勵計劃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人民幣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1094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但並不表示任何人民幣金額已經、應當或可以按該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並無對於2017年9月30日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進行任何調整，以反映我們於2017年9月30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訂立的其他交易。尤其是，上表所示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並無進行調整，以說明下文詳述的[編纂]完成後轉換B類股份及C類股份為A類股份(「轉換」)。
- (6) 於2017年9月30日，我們的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49百萬元，並被認為金融負債。B類股份及C類股份可於[編纂]完成時或超過四分之三的B類股份及C類股份持有人所指定的協定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在無需支付任何額外代價的情況下，按初始轉換率1:1自動轉換為A類股份，可根據轉換價的調整而予以調整。假設轉換於2017年9月30日發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由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至約人民幣[編纂]元(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或由約人民幣[編纂]元增加至約人民幣[編纂]元(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根據[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每股股份[編纂]港元，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分別增加至[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

財務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須作出的披露

我們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我們所知，並無出現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的規定作出披露的任何情況。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業務自2017年9月30日以來持續增長。2017年11月，我們就兩項新的EPC項目簽訂合約，為山東省兩家鋁製品生產商的鋁電解裝置建造新的煙氣脫硫設施，合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2017年11月，我們成功續簽了天津國投津能脫硫濕電取水運行及保潔項目，將於2018年至2020年繼續為電廠的煙氣脫硫和除塵設施提供運維及保潔服務。於2018年1月，我們就一個新EPC項目簽訂合約，其中，我們將為河北省一家鋼鐵製造商的燒結機建造新的煙氣脫硫及脫硝設施。該新EPC項目的合約金額為人民幣105百萬元。董事確認彼等已對本公司進行充分盡職審查，以確保截至本文件日期及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除上市開支及B類股份及C類股份的公允價值虧損外，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自2017年9月30日起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7年9月30日起亦無發生對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